

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，我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60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，无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，我局在公文流转中，严格按照办文流程，各科室起草的文件由办公室有关同志审核修改后，进行登记和编号，经办公室主任审阅后，呈送局领导审阅签发，最后由办公室统一打印并加盖公章，交由相关科室根据发文范围发文。另外，信息公开及收发文工作均由专人负责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，本单位目前无微信公众号及微博平台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，一是积极参加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会议，对出现的问题举一反三，思考深层次原因并立行立改。二是对政务礼仪、政务舆情管理、公文写作等进行了较为系统全面的学习，进一步强化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与掌握，为做好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夯实了基础。三是定期通过自查，对于一些漏掉的目录和不规范的目录及时进行整改完善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- 1、目前单位仅有一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包括信息撰写与发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需要增加；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展。
- 2、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，政务公开的重点不够突出，不全面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- 1、我们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，并且在信息广度、深度及准确性上下功夫，动员各科室积极报送工作信息，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政策。
- 2、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核把关力度，确保公开内容不出现错字、少字等低级错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汝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